
未來計劃及 [編纂]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概況，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增長策略」。

[編纂]

經扣除我們就 [編纂] 應付的包銷佣金、費用及估計開支後，我們估計 [編纂] 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將載列如下：

- (i) 假設 [編纂] 為每股 [編纂] 港元，即指示性 [編纂] 的低位數，倘 [編纂] 未獲行使，則為約 [編纂] 港元；或倘 [編纂] 獲悉數行使，則為約 [編纂] 港元；
- (ii) 假設 [編纂] 為每股 [編纂] 港元，即指示性 [編纂] 的中位數，倘 [編纂] 未獲行使，則為約 [編纂] 港元；或倘 [編纂] 獲悉數行使，則為約 [編纂] 港元；
- (iii) 假設 [編纂] 為每股 [編纂] 港元，即指示性 [編纂] 的高位數，倘 [編纂] 未獲行使，則為約 [編纂] 港元；或倘 [編纂] 獲悉數行使，則為約 [編纂] 港元。

我們擬就下文所載用途及按下文所載金額應用 [編纂] 所得款項淨額，惟假設 [編纂] 未獲行使及每股 [編纂] [編纂] 港元 (即指示性 [編纂] 的中位數)：

- (i) 約 [編纂] % 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 [編纂] 港元將用於擴展我們的餐廳網絡。具體而言，我們擬分配：
 - 約 [編纂] % 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 [編纂] 港元，將用於在 2020 年及 2021 年分別開設 18 家及 20 家九毛九餐廳，以進一步滲透我們的現有市場。
 - 約 [編纂] % 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 [編纂] 港元，將用於在 2020 年及 2021 年分別開設 80 家及 100 家太二餐廳。於未來兩年內，我們預計在一線城市、新一線城市及省會城市開設太二餐廳。
 - 約 [編纂] % 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 [編纂] 港元，用於在 2020 年及 2021 年分別開設 24 家及 36 家其他品牌餐廳。

未來計劃及[編纂]

- (ii) 約[編纂]%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港元將用於進一步增強我們餐廳的供應及支持能力並改進我們的集中採購系統。具體而言，我們擬分配：
- 約[編纂]%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港元，將用於在2021年前於佛山開設1家新的中央廚房。
 - 約[編纂]%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港元，將用於翻新我們的現有中央廚房及升級我們的設備及設施。
- (iii) 約[編纂]%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港元將用於償還以下部分貸款：
- 由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安排的相當於[編纂]的港元銀團貸款融資，其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0.8%。倘[編纂]屬首次提款日期起計九個月內，銀團貸款融資的到期日應為[編纂]起計一個月或首次提款日期起計十個月(以較早者為準)；及
 -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行的貸款融資[編纂]，按年利率4.35%計息，於2020年1月25日到期；及
- (iv) 約[編纂]%的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或[編纂]港元將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倘[編纂]定於高於或低於指示性[編纂]的中位數，則我們將按比例調整上述[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行使[編纂]所收取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將按比例基準分配至上述用途。

倘我們的發展預計任何部分因政府政策變化將導致項目開發並不可行或任何不可抗力因素等原因而無法按原計劃進行，則我們將審慎評估情況，並可能重新分配[編纂]所得款項淨額。

倘[編纂]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應用至上述用途及倘適用法律及法規允許，則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只要此舉被視為符合本公司之權益。